

在崇尚“上穷碧落下黄泉,动手脚找东西”的中国考古界,直言不讳地将自己的书称作“沙发考古学”,这需要的不仅是认识,更多的是胆识,毕竟“沙发考古学”有一种讥讽的意味,这就是2020年由商务印书馆出版的陈淳教授的《沙发考古随笔》一书。

《沙发考古随笔》是作者大部分发表在《中国文物报》上的文章集结,每篇文章不长,深入浅出。全书由四个部分组成:概念与思考、研究与探索、先贤与名著、遗产与保护,包括了作者近来所涉及的考古学理论与方法、旧石器时代考古学研究、农业起源研究、国家文明起源研究等方面。

在“概念与思考”中,作者讨论了考古学的一些基本概念和关键问题,譬如目前考古学界所讨论的考古学文化的主体性问题。这个问题比较复杂,可以从不同角度去理解和阐释。目前考古学的发展趋势是多学科或跨学科的研究范式,那么在这种研究范式下如果不加强考古学,则有可能会其主体性随着“考古纯洁性”的丧失而减弱甚至丧失;其二,由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演化出来的主客位(emic/etic)之争。自从上个世纪50年代美国语言学家派克(Kenneth L. Pike)将主/客位的概念引入语音学和语位学研究之后,60年代美国人类学家哈里斯(Marvin Harris)等人又将其引入人类学研究。1979年哈里斯在其《文化唯物主义:为文化科学的斗争》(Cultural materialism: the struggle for a science of culture)一书中阐明了他建立在马克思和一系列其他实证主义思想基础上的主/客位理论,强调社会基础设施、结构和上层建筑作为文化的决定因素。在哈里斯之后,后过程考古学的代表人物霍威尔等人也将哈里斯的主/客位理论引入考古学,所谓的“能动性”(agency),还有最近学者们所谈论的“主体性”,应该都可以归类此属。《沙发考古随笔》在“考古研究的哲学思考”一章中,用取繁就简和举重若轻的几笔速写,便交代了其源流,并援引意大利学者埃米利奥·贝蒂对解释学关于主观问题的观点,将主/客位理论以及应持的态度,非常通俗和直白地告诉读者:“文献和材料的客观性离不开解释者的主观性,但是解释者的主观性必须能够深入对象的外在性与客观性之中,否则解释者不过是把自己的主观片段性投射到解释对象之上而已。”在这里这个引述是一种洞见,即主观性或主体性并非一种目标或预设需要发扬和建设,恰恰相反,而是在研究过程中要尽量规避和克服的因素。

这种主体性或主观性用另一个词来表达,就是偏见。要克服解释学上的种种偏见,这并不是靠主观上的努力就能做到,必须要有相应的理论与方法,这就是上个世纪下半叶在美国兴起的新考古学:“克服主观性方面,过程考古学强调研究设计的重要性,呼吁除了经验归纳之外,也应采取自然科学的演绎法来检验自己的结论,以尽量防止偏见的产生。”这种由点及面的叙述方式,不但将考古学几个关键概念之间紧密的逻辑关系清晰地表达出来,而且使读者加深了对一系列考古学概念的动态理解。

“考古学文化概念的变迁”一章中所讨论的考古学文化的定义及其变迁的问题,对于我国的考古学研究来说,可谓切中时弊。我国关于考古学文化的概念基本上承袭了国际同行的惯例,夏鼐先生在讨论这个时,援引了柴尔德文化-历史学派定义下的考古学文化概念:“考古学文化是一个约定俗成的名词,考古学家使用它来指考古遗存的一个综合体。这些遗存是由属于同一时代分布于共同地区并且有共同的特征而结合在一起。”由于这个定义来自民族志的解释,所以将相似的考古材料的分类被考古学家作为考古单位来对应某个族群。但随着研究的深入,理论和方法来发展,概念亦需变迁。其实夏鼐先生当初用这段话定义考古学文化时便已经觉察到这个定义并非完善与周全,有很多考古学现象无法用清晰的文化概念加以界定,比如那些半农半牧或居住在一起却有着不同信仰的族群,有着完全不同的物质文化,最典型的是细石器问题。正是因为夏鼐先生的思虑,在我国细石器不再被称作“文化”,而只称作“技术”。因为文化-历史学派的考古学文化定义是在一个确定的时空范围内加以确认后才能对应于某一族群,而细石器跨越的时代很长以及涉及的地区太广,所以对于时长时段大空间的细石器进行文化定性时便很难归属,不知道将其对应给哪个族群。虽然称作“技术”,但问题却依然存在,因为那些较为单纯的细石器遗址就会排除在“考古学文化”之外,如陕西大荔沙苑、山西沁水下川、宁夏水洞沟以及新疆和青藏高原众多的细石器地点等。对这些遗址和地点的研究当然可以按照考古学文化研究的常规进行,只是因为我们不能将其归属为某一确定的族群而不能将其认定为文化。这对“细石器”太不公平了,不能因为我们认知的无能而将某对象排除在我们认知的范围之外。举个例子,青海地区的宗日文化被认为是来自东部地区的马家窑彩陶文化在青海的共和盆地遭遇了作为土著的细石器文化,然后形成了该地区特有的融合了彩陶农业文化和细石器狩猎文化因素的宗日文化。在这里细石器一定是文化,因为我们确定地可以将其对应为当地土著族群。“技术”与“文化”之间的关系应该是从属关系,文化包括技术,技术是形成于某一特定文化的一部分。皮之不存,毛将焉附?没有文化的技术是不存在的。同样,这需要从理论上予以解释:过程考古学认为进化是人类通过文化而非肉体(extrasomatic)对外界包括自然环境的适应。那么不同的自然环境,便有着不同的文化,“物质文化被认为是文化的产物而非文化本身。”有了这种认识,我们才能知其然也知其所以然,理解“透物见人”的学理所在。“透物见人”在历史-文化学派眼里是终点,而在过程考古学家眼里却只是起点。《沙发考古随笔》最后告诉我们:“目前,考古学文化概念在国际上已经被文化系统和聚落考古学等新概念所替代或涵盖,这表明半个多世纪以来的考古学发展已经从对物质文化的表面分析转向更深层次的对人类行为和社会结构的探讨。”把概念作为切口,为我们切出一个剖面,从而观察到考古学的体系结构,这把刀一定是很锋利的。运斤成风,听而听之。

这种考古学文化概念的变迁还表现在新鲜血

《沙发考古随笔》之随笔

汤惠生



液的输入,也就是新认知和新学说的影响。20世纪中叶,美国考古学家指出,考古学文化应该被看作一个有机的系统而不仅仅是一组器物的简单组合。这就要求考古学家必须了解考古遗址中器物和遗迹作为一个部件是如何在一个有机的文化系统运转中起作用的,这也是对“物质文化被认为是文化的产物而非文化本身”的功能视角的理解。文化各组成部分类似人类的各个器官,发挥着不同的功能,考古遗存中所观察到的特征、形制、结构和分布被看作文化适应方式和手段的物质表现,是文化运转的产物。例如关于壕沟的功能,1960年初出版的《半坡报告》,将其定为“为保护居住区和全体氏族成员的安全而做的防御设施”,虽然这一定义并未提供实证分析的证据,但针对那些环境或村落外围的壕沟,此说还说得过去。但在陕西杨官寨、河南禹州的瓦店、青海宗日等遗址中,壕沟从村落中间穿过,如是,壕沟防御说就说不通了。根据功能分析,壕沟的两道壕沟最初与颍河相连,较高的水动力条件使沟内水源充足。修建的目的应该是为了供水或排灌而非防御,因为壕沟贯穿遗址

中部,壕沟两侧发现了同时期的遗存。华北受东北亚季风影响,夏秋两季常有暴雨,造成水土流失并危及居址,这样排灌的设施可以起到排水、泄洪乃至灌溉的作用。使用之初,或许对当地种植水稻的自然环境也有着不小的贡献。最后根据杨官寨和瓦店的土壤微形态研究,考古学家们确认了壕沟排灌功能的科学依据(叶娃等:《遗址文化改造与透物见人的探索》,待刊)。研究目标与视角的变化,现代科技研究手段的介入等因素形成了新的考古学研究范式,从而解决传统考古学无法解决的问题。

在讨论中华文明探源时,《沙发考古随笔》没有直接从文明的概念开始,而是从塞维斯(Elman Service)的首邦理论说起。在考古学研究中,塞维斯的“具有一种永久性协调机制的再分配社会”的定义乃是理解酋邦理论的基石。此后,很多学者都是在这个定义下进行补充和完善以及发展。如1981年卡内罗(Robert Carneiro)的限制理论,将酋邦定义为由一个最高酋长长期控制下的由若干公社组成的自治的政治实体;1984年莱特(Henry Wright)认为酋邦是一种在复杂和简单之间来回循环的社会;1987年厄尔(Timothy Earle)说酋邦是一种在平等社会和官僚国家之间过渡的社会,有复杂和简单之分;1999年弗兰纳利(Kent V. Flannery)指出,酋邦是一种社会分层、政治集中的“早期国家”,等等。不过酋邦理论被介绍到我国后,很多学者质疑塞维斯的酋邦社会是否在史前中国存在过,其实何止是中国学者,塞维斯酋邦理论一经提出,在国内外也曾遭到很多学者的批判,其中最尖锐的批判来自蒂莫西·鲍克塔特(Timothy Pauketat)。鲍克塔特在他的《酋邦和他的考古学幻象》(Chieftdom and Other Archaeological Delusions)中批评酋邦理论无法解释中层社会考古证据的高度变异性。此外,同中国学者一样,鲍克塔特也怀疑酋邦分类的历史真实性,他认为酋邦是一个局限性很强故应抛弃的分类。而在这个问题的理解上,《沙发考古随笔》显示出一种理解的深度和形而上的抽象高度:“由于人类学理论是抽象的规律概括,而历史和考古学处理的是直观的事实,于是强调客观性的我国历史学家便会难以分辨对‘社会规律的认识’和对‘社会现实的认识’之间的不同,而常常下意识地偏向于相信直观的客观事实而怀疑抽象的规律。”在这里,又一次回到了前面我们所说的“物质文化被认为是文化的产物而非文化本身。”拥有精美青铜器的殷商完全不同于拥有雄伟金字塔的古埃及,但两者都符合早期国家的概念,也就是说两者都具有相同的“国家层面”上的文化。因此,世界乃至各个国家各地的酋邦也完全可以拥有迥异的物质文化和社会形态。按照皮埃尔·布迪厄(Pierre Bourdieu)社会学场域理论,“一个场域可以被定义为在各种位置之间存在的客观惯例的一个网络,或一个构型”。如是,酋邦就是场域,而考古学文化则是惯例。在一个场域中研究作为惯例的考古学文化,才能明白这些惯例是如何生成的,又是如何作用的。只要在酋邦的场域中,惯例才具有文化的意义。作者总结道:“酋邦作为一种分析概念,可以帮助我们从不文化特征的比较来了解前国家的社会形态,并探究这类社会如何向国家演进或者崩溃瓦解的原因。”最后作者直接用疑问句来挑明酋邦于文明探源的作用,面对着不会说话的陶器和石斧,我们将如何来判断它们是早期国家?没有对酋邦社会形态的探究,我们又如何能确认国家的诞生?在这里我们感受到作者的写作像是在打俄罗斯方块:各种各样的积累和堆砌后,最终嵌入一块严丝合缝的异型砖块,所有的壁垒便涣然而解,豁然贯通。

清代学者姚鼐首次提出义理、考据、辞章三位一体之说,从而成为桐城派文论的纲领和旗帜。可见我国传统的问学之道,也是要讲理论的:“义理为干,而后文有所附,考据有所归。”(王先谦语)考古亦然,理论也是这门学科的中流砥柱,《沙发考古随笔》的意义正在于此。

(作者单位:河北师范大学)

《沙发考古随笔》
作者:陈淳
出版社:商务印书馆
出版时间:2020年7月

西周至春秋的晋文化及其后续三晋文化,共同构成了周代晋系文化,是周代区域文化的中坚。作为三晋之一的赵国,在战国时期占据着重要的历史位置。从晋国到赵国、从晋文化到三晋文化,晋国的分裂及其文化变迁,一直是周代考古学领域里的重大课题。最近出版的《晋文化分流的北系:东周赵国考古学文化》一书(以下简称《晋文化分流》),以赵国考古学文化为切入点和主体视角,系统阐述了晋文化因三家分晋而呈现南北分流的态势。这一论点不仅是赵国考古学研究的新突破,同时也是晋文化探索的新进展,其主要内容归纳起来有以下三方面。

三家分晋与晋文化的南北二分

这是赵国考古学文化溯源的结果,即:赵文化脱胎于晋文化,是战国中期晋文化南北二分流的更新结果。《晋文化分流》的主体内容是赵国考古学文化,作者通过考古学和历史学两个方面来追溯赵文化的形成渊源及途径。赵文化的内涵与结构剖析表明,周晋文化是其主要渊源,但自战国中期开始,赵国文化逐渐脱离晋文化的窠臼,自身的独特性愈来愈凸显,反映在考古学元素上主要有:邯郸城的新颖建筑格局、赵氏王陵規制及赵式器物群等。三晋考古学文化细部比较显示,战国中期以后韩、魏二文化之间的差异,远小于二者共同与赵文化之间的区别。赵文化形成途径的考古学轨迹,与晋及三晋的历史进程互相印证。春秋末期晋国的国土与居民分化为三晋,但战国中期之后的三晋在地理及政治方面却是南北二分野:韩魏迁都中原腹地,二家紧邻聚拢于伊洛河济地带,而赵国南下受阻于漳河地带,转而面向广阔的北方,主体属于北方之国;赵魏二家因争夺河内之地发生交恶,但韩魏二家总体平和且联系密切。将赵国考古学文化的形成轨迹,放置于三晋历史进程中观察,其形成途径更加清晰:晋国文化既没有因三家分晋而作三份分解,也没有长期延续保持其统一性而成为一支较整合的三晋文化,而是在战国中期分流为南北二系:北系赵国文化,南系韩魏文化。简言之,三家分晋而晋文化却南北二分。这一结论是关于三晋文化的重新认识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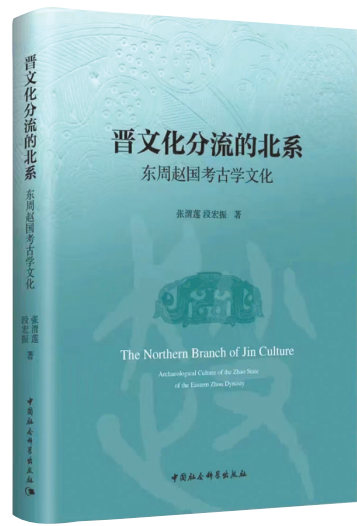
再现屈家岭文化的生死场景

距今五千年前后一支强势且辉煌的新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自命名以来,屈家岭文化持续吸引着学界的广泛关注和热烈讨论,不仅大量期刊论文相继发表,与之相关的书籍也陆续出版。《屈家岭:五千年前的众城之邦》一书出版于2023年,侧重于屈家岭文化社会层面的研究,生动地揭示了屈家岭文化先民的生活与死亡场景,展示了长江中游地区“众城群立”的区域文明特色。全书分为八章。第一章简要回顾了屈家岭文化命名、时空范围界定的学术史,第二章分析了长江中游地区孕育屈家岭文化的背景,包括前屈家岭时代文化格局的变迁,生业经济与定居生活的发展,制陶技术与窑业技术的进步,信仰行为的形成等方面。诸多要素的交织融合,共同推动长江中游地区向一体化文化格局迈进。第三章从较为宏观的视角探讨了由城址、环境聚落、普通聚落共同构成的屈家岭文化古城网络体系的形成。第四章聚焦到具体的城址及其居民,讨论人口规模、居民结构、人口增长方式,并且巧妙地建立起人口增长与城池修建之间的关联。第五章更为具体地揭示了居民“住”“吃”“用”的日常生活。第六章为墓葬研究,剖析了屈家岭文化先民的墓地选址理念,解读了同坑并穴墓、腰坑与瓮棺、随葬猪下颌骨、多样化葬具等遗存现象。第七章介绍了屈家岭文化北进中原、挺进淮河、东望太湖、南下赣粤的文化扩张现象及其在中原地区文化大变革中起到推动波助澜作用。第八章总结了长江中游地区在屈家岭文化时期发生文化结构变化的动因,揭示出屈家岭文化为史前中国多元一体伟大进程贡献的江汉力量。

本书的主体内容按照不同研究维度分为屈家岭文化的形成背景、屈家岭文化的聚落研究、屈家岭文化的对外扩张三部分。其中三至五章为屈家岭文化的聚落研究,从宏观至微观层次分别论述了城壕聚落群、城址、房址的形态特征,第六章为屈家岭文化的逝者空间,三至六章共同勾勒出屈家岭文化的生死场景。读罢全书,一个鲜活、立体的屈家岭文化浮现在眼前,书中许多研究内容使笔者深受启发,试举三个方面。

其一,作者思维活跃,注重细节,往往能够从某种遗物或遗迹现象入手,通过多种线索的串联,建立考古遗存与社会背景的联系,向“透物见人”的目标靠近,颇有见微知著之感。例如对制陶技术的分析。作者注意

《晋文化分流的北系:东周赵国考古学文化》推介 史炎



定位,对于晋系考古学文化探索无疑具有重要的开拓意义。

三晋历史进程中的赵文化演进轨迹

将赵国考古学文化的演进轨迹,放置于三晋历史进程中去观察和比较,是《晋文化分流》一个比较突出的创新。在赵国考古学文化分期编年的基础上,结合赵国历史进程的关键节点,建立赵国考古学与历史的综合年表,进而在赵国历史进程之中复原与把握赵文化的演进轨迹。赵文化的演进轨迹包括纵横两个层面,均与三晋的历史进程息息相关。纵向方面,春秋末期至战国早期的赵国文化属于晋文化的延续,三晋文化尚保持着宏观的一致性。自战国中期开始,随着三晋陆续迁都中原,原来的晋文化体系逐渐分化为南北二系,赵文化在广阔的北方渐趋形成自身的特色。横向方面,赵文化的分布与赵国疆域变迁互相印证,赵国从经略晋阳、迁都中牟,到定都邯郸、谋取中山,最后辟地千里至阴山下,其中最突出的就是战国晚期阴山南麓赵文化的繁盛,这是赵国经略北疆的考古学实证。另外,三晋之间的边界互有交错且变动频繁,这一点在考古学上亦有相应的反映,例如上党地区的考古遗存具有复杂的内涵与结构。总的来看,赵国考古学文化的分布态势与赵国疆域的变迁大致相符,但两者并非完全重合一致,其间存在着若干伸缩变化区间。赵文化的演进轨迹与三晋历史进程的相互印证探索,是晋系文化考古研究领域的一个重要拓展,也是周代列国考古及其疆域变迁对应研究的新尝试。

《晋文化分流的北系:东周赵国考古学文化》作者:张渭莲 投宏科 出版社:社会科学出版社 出版时间:2024年6月



到太溪文化、油子岭文化墓葬中随葬陶器数量与快轮制陶技术存在联动变化,随葬陶器数量显著增加是社会需求激增的一种表现,社会需求是催生快轮制陶技术的强大动力;同时快轮制陶技术及提高了陶器的标准化程度和生产效率,引起了“产业革命”,产业革命下的规模化生产又促进了陶器的流通与使用。再如对陶窑的分析,作者根据陶窑与居住区、墓区的空间分布,窑址范围内附属设施是否完善等现象,判断太溪文化与仰韶文化存在不同的陶器生产方式,进一步考虑到制坯与烧造场所的位置差异反映了陶器生产单位、生产规模的不同,并在此基础上讨论陶器生产的专业化程度。还有通过“扣碗、扣豆透孔”分析其背后的信仰体系等研究。这些多角度研究案例启发我们多多留意考古遗存中的细节,触类旁通,从不同的切入点去探索古代社会。

其二,本书研究视角全面且新颖,既有屈家岭文化的整体观察,又有不同地域、不同时间阶段、不同聚落等级视角下的对比观察,从每座城址、每个聚落的具体材料出发,在聚落特征与社会结构的解读上建立起共性与个性的有机统一。例如作者发现屈家岭文化城址有明确且相对稳定的功能分区,居住区、陶器区、祭祀区分布清晰,但是各功能区在不同城址的空间设置却存在明显差异。再如作者对比了各城址的祭祀遗迹规模、祭具数量与种类、扣碗与扣豆的组合差异等,认识到屈家岭文化的信仰控制体系在共通的基础上也存在明显的区域个性。值得一提的是,作者从“居葬关系”视角入手,对屈家岭文化墓地布局反映的居民结构、墓地性质、墓地选址理念提出了新认识,指出屈家岭文化存在“并立血缘家族”“整合的区域社群”两种居民结构,存在“大分散、小聚集”模式的家族墓地与“大聚集、小分散”模式的大型公共墓地,聚落考古理念下的“居葬关

《屈家岭:五千年前的众城之邦》作者:彭小军 出版单位:上海古籍出版社 出版时间:2023年9月

赵国考古学文化的北系特性

赵国考古学文化是晋文化的延续和更新,属于战国时期晋系文化的北支。《晋文化分流》对赵文化的北系特征,作了详细的阐释,其主要内容有三点:其一,以邯郸城为代表的都邑文化,与韩魏二家的都邑文化存在差别;其二,以阴山南麓为代表的赵国北疆文化,与韩魏二家的中原腹地文化区别明显;其三,以随葬陶器鸟柱盘、鸭形尊、尊形盃等为代表的赵式器物,是赵文化的典型特色器物。赵文化的这些特点,是晋文化分野南北之后北系文化的更新内容,其与赵国主要面向北方发展的历史背景紧密相关。换言之,晋文化的南北分野以及赵文化的北系特性,主要缘于赵国的北方经略,北疆文化是赵文化北系特性的核心内容。赵武灵王实施胡服骑射变革,北破诸胡,拓展北疆。阴山南麓的赵国文化遗存,既是赵国经略北疆进程的轨迹,又是民族与文化融合的实证。赵北长城遗迹不仅是赵北疆的边界,也是以农业为核心的华夏文明大幅度北延的界线。可以说,赵国的北疆开拓及民族融合无疑是战国时代的重大事件,由此奠定了秦代以后中国北方历史之大格局,这才是赵文化北系特性的集中精华所在。

综上,《晋文化分流》一书聚焦晋系文化,特写赵国历史文化,整体置于晋国及三晋历史进程和文化体系之中观察和探索,以时间为经,从西周至春秋再到战国,以国别疆域范围为纬,从晋文化、三晋文化再到赵国文化;考古学和史学融合论述,全面系统复原了赵韩魏三家分晋之后,晋国分野为南北二系的历史进程。主干以赵国考古学文化为基础,涵盖发展源起、研究现状、分期编年、文化内涵、疆域四至、城邑、墓葬及长城,着重基于文献历史框架下的考古学叙述,对晋系文化在战国时期的变迁作了新的阐释和解读,可谓是东周考古学研究突破性的新收获。

毋庸讳言,此书也存在着一一些不足,例如:关于赵国考古学文化的分期叙述有些省略,插图数量较少等等,但这些缺憾并不影响全书的总体内容。全书体例架构全面,章节划分清晰,内容丰富,考据翔实,建立和完善了赵国考古学文化研究的框架体系,开辟了区域考古学文化研究的新途径,是地域文化研究的范本,也是研究晋系文化及赵国考古学文化的实用工具书。

(作者单位:江苏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晋文化分流的北系:东周赵国考古学文化》作者:张渭莲 投宏科 出版社:社会科学出版社 出版时间:2024年6月

系”探讨多见于商周时期墓葬研究,在新石器时代的墓地研究中相对较少。近年来,张弛、张海、赵亚锋、李唯等学者分别讨论了长江中游地区、中原核心区诸遗址,孙家岗、郝家台等遗址的居葬形态,本书对屈家岭文化诸墓地的探讨进一步丰富了新石器时代居葬关系的认识。

其三,应当充分重视田野考古工作,树立问题意识,秉承多学科合作的思路,坚持细致入微的田野发掘,最大化提取信息。作者在主持城河遗址发掘工作时对南城垣进行了解剖,发现城垣的土层呈斜坡状分布且靠近城内的位置高于城外,结合对现代工人挑土过程的观察,推测城垣的土方来源于城外壕沟。还发现城垣下叠压的植物印痕遗存可能反映了先民在建城之前处理地面的“烧荒”行为,通过植物印痕的相关鉴定可以判断植被信息甚至是建城的季节。作者在发掘王家湾墓地时十分关注墓葬的揭露过程,从预留的填土剖面中收集填土堆积的填埋过程和倒塌信息,多角度观察和分析了墓葬的营建、填埋等过程。可见,若想获取更多城址与墓葬信息进行深入研究,要求田野发掘工作更加精细,更具规划性。

还需注意的是,书中涉及“葬仪观念”“葬仪基因”“葬仪元素”等概念,将合葬观念、特殊葬俗、随葬现象、葬具等不同维度的要素统合于“葬仪观念”框架下,这一做法可能不经意间使读者产生“何为葬仪?何为葬仪观念?”的疑惑。通常来说,葬仪是指为处理逝者遗体而举行的一系列仪式活动,其核心在于程序性与仪式性。从观察随葬品、葬具、埋藏现象等直观的物质或遗迹现象,到利用这些遗存抽象出墓葬等级、墓葬形制、随葬品空间分布、葬俗等研究线索,到借由这些线索“复原”逝者的丧葬仪式,再到探究葬仪反映的社会组织与观念,是环环相扣的研究过程。物质与现象是葬仪研究的基础对应,而非葬仪本身。在新石器时代的葬仪研究中,张弛先生较早并且系统地探讨了史前时期葬仪中的社会权力与观念,近年来这一研究领域持续升温,学者们基于各自的研究目标对“葬仪”的理解及其具体应用呈现出差异性。因此,未来我们可能还需要进一步明确“葬仪”“葬仪观念”等概念的内涵以及葬仪研究的内容、目标,完善葬仪研究的程序与路径。

总体而言,《屈家岭》一书视角新颖、内容丰富,力图勾画出一幅全面而生动的屈家岭文化生死图景,不仅深化、拓展了以往研究,还与其他区域的聚落考古研究提供了借鉴。

《屈家岭:五千年前的众城之邦》作者:彭小军 出版单位:上海古籍出版社 出版时间:2023年9月